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

□ 唐小平

治理者说

2019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时强调,要从长期大势认识当前形势,抓住用好战略机遇,着力稳住经济基本面、培育新的增长点,不断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高质量发展之路越走越宽广。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我们做好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今年1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作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成渝地区发展带来新机遇。

当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加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困难加大。也要看到,我国拥有完整的工业体系、巨大的内需市场、充足的政策空间和显著的制度优势,支撑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改变,长期稳中向好的总体势头没有改变。我们要增强信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优化空间布局、完善基础设施、壮大优势产业、拓展开放平台,大力发展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工业互联网,奋力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国际大都市后花园,打造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把准高质量发展主攻方向

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就要夯实制造业这个基础。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是增强经济质量优势和竞争力的关键举措。

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大力实施大数据引领战略,推动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协同发展,不断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

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聚焦“高”和“新”两篇文章,全面建设数字花园高新区,加速形成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大健康等特色优势产业集群。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

- 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大力实施大数据引领战略,推动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协同发展;
- 坚持把创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泉,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为高质量发展打造新引擎;
- 把打造卓越营商环境作为提升区域竞争力的破题之举,把改革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最大动力;
- 立足全域融合、全面发展,聚力打破城乡二元边界,实现城市有乡村更美好、乡村让城市更向往

服务业深度融合,形成高能级、高层次、高度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链、价值链向中高端迈进。

加快培育战略新兴产业,加快推进数据中心、物联网、高速铁路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交通枢纽经济、“智能+”产业发展。大力发展“5G+工业互联网”,扩大智能化应用,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建设“智造重镇”“智慧名城”,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构建高质量发展创新生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调结构转方式、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根本上要靠创新。

创新是引领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创新能否茁壮成长,关键在于是否有良好的创新生态环境。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必须坚持把创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泉,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为高质量发展打造新引擎。

构建协同创新体系,主动对接国家、省市创新平台,强化政策机制“等高对接”,创新科技管理体制机制,大力建设实验实训基地、技术孵化中心,提质科创中心,打造创新联动区域,激发创造力和创新潜能。

打造创新人才高地,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健全完善集聚人才、发挥人才作用的体制机制,让各类人才的创新智慧竞相迸发。重庆市铜梁区始终把招才引智作为推动发展的关键举措,持续用好用活“龙乡人才政策十条”,创建重庆英才大会·海归论坛永久举办地,建好“人才公园”,打造“英才小镇”,不断营造近悦远来的最优人才环境。

推进创新成果转化,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加强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

合作,共建研发中心,以项目为纽带开展重大科技联合攻关,加强产学研用一体,推动更多科技成果落地变现,形成现实生产力。

提升高质量发展营商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不断为民营经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帮助民营经济解决发展中的困难。

营商环境是企业生存发展的土壤,是关系城市竞争力的关键。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要把打造卓越营商环境作为提升区域竞争力的破题之举,把改革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最大动力,坚持“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以卓越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

构建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流程再造集成创新,全面推行“一窗通办、一网通联”,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路、不跑路。重庆市铜梁区在建好用好市民服务和营商环境促进中心、高新区企业服务中心、“大数据+营商环境”社会治理创新中心基础上,探索推行企业开办“零材料、零费用、零见面、零跑路”审批,建设重庆首个企业开办“无费区”,取得良好效果。

健全助企发展的问题解决机制,针对企业融资难、用工难、降本难等问题,务实搭建政银企“铁三角”,积极融通创业、再就业、灵活就业等渠道,开设企业服务“绿色通道”,坚定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措施,清理规范涉企收费,让企业放下包袱、轻装上阵。

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保障环境,建立健全信用评价、涉企检查和行政处罚报备、企业法治服务等制度,成立营商环境观察员队伍,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打破“玻璃门”“弹簧门”“旋

转门”等隐性壁垒,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充分释放企业创造力、竞争力。

推动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城乡融合是高质量发展的最高境界,其重点在于乡村振兴、城市提升和要素融合。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要求我们要立足全域融合、全面发展,聚力打破城乡二元边界,实现城市有乡村更美好、乡村让城市更向往。

内外兼修,建设大美乡村,着眼补短板、抓基本,加快补齐农村路、水、电、讯四个短板,抓实农村集体经济、人居环境整治、基层组织建设、乡村治理“四个基本”,夯实乡村振兴基础,增强城乡发展协调性。围绕“建设一条绿道、发展一片产业、富裕一方百姓”目标,打造富有特色的“绿道经济”,推动农文商旅融合发展,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道法自然,打造田园城市,坚持以人为本,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有机更新,下足“绣花”功夫推动城市智管、细管、众管,建设智慧城市。秉持“山头不推、稻田不填”理念,尊重山形水势,顺应自然肌理,在产城景融合发展上深度发力,打造推窗见田、推窗见绿,柔软温润、便捷舒适的生态田园城市。

畅通血脉,做好融合文章,探索建立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一张图、一盘棋,鼓励资本、人才、技术下乡,盘活农村土地、房屋等闲置资产,建好扶贫车间、乡村振兴车间,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促进城乡产业融合、要素融合、公共服务融合,让城市和乡村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作者系重庆市铜梁区委书记)

学思践悟

□ 夏锦文

城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抓好城市治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大考是对城市治理的一次检阅,警醒人们要高度重视做好城市治理工作。

在现代社会,美好的城市生活是人们共同期待。但是,美好的城市生活不是自然形成的,更不会从天而降,而是源自精心治理。特别是对一个人口众多、国情复杂的大国而言,做好城市治理尤为重要。无论是人民群众对城市美好生活的内在需要,还是经济社会发展形成的外部要求,城市治理都已经被摆在突出位置。此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充分说明,城市治理的效能不仅成为检验一个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现代化程度的“试金石”,而且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关系密切。

良好的城市治理由多要素耦合而成,需要长期积累、久久为功。面对这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首先要做好顶层设计。城市治理涉及产业结构、交通规划、空间布局等方方面面。没有精细化的顶层设计,不仅难以发挥城市应有的功能,而且会滋生新的“城市病”。因此,在谋划城市治理过程中,必须有科学合理的顶层设计。要看到,城市治理不仅仅是治理技术和方略的升级换代、优化调整,而且与城市整体发展战略密切相关。要统筹考虑城市治理与产业、交通、教育、医疗、居民生活、物流等多重因素之间的内在关联和相互影响,特别是要以战略谋划和前瞻布局的系统思维,超前谋划重大工程、重大项目、潜在安全隐患与居民日常生活之间的空间布局,尽最大努力减少居民的生活成本和城市治理成本。过去一段时间,一些地方采取“边建设边治理”的思路,已被证明与现代城市治理的要求背道而驰。今后城市治理应坚持规划、建设、治理一体推进、协同作战。

社区是城市的细胞和基本单元,也是人们守望相助的生活共同体。抓好城市治理,必须重视社区治理。此次疫情防控工作充分证明,社区治理抓得好的城市,其疫情防控成效就显著,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就能得到很好保障。因此,必须打通社区治理“最后一公里”,以实现城市治理的畅通、高效。对于社区治理,居民最清楚社区治理需要什么、面临的突出问题是什么、如何有效解决问题。这就意味着,要充分发挥居民在社区治理中的积极作用,通过宣传引导、开展活动、机制再造等多种形式,充分激发居民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公共精神,并努力提高居民自我服务、自我防护能力。同时,还要重视解决社区行政化严重、形式主义顽疾尾大不掉、疏离群众等严重阻碍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突出问题,防止陷入“越是在群众身边,越是离群众很远”的怪圈。

在一个信息化特征日渐显现并不断扩散的社会,抓好城市治理绝不能赤手空拳打天下。疫情防控工作告诉人们,现代化的城市治理不仅需要“铁脚板”,还离不开“大数据”。只有充分借力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手段来分析人口流动、产业需求、交通资讯等各种动态信息,善于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创新,才能让城市更聪明、更智慧。特别是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打破传统城市管理部门和行政区划之间的界线,实现信息资源共享,进而避免因“数据孤岛”人为地增加治理成本。

良好的城市治理不仅是人们的共同期待,更需共同的努力。无论是在常态环境还是重大危机面前,各方面都要积极作为,共同托举城市治理的美丽风景。

(作者系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副主任)

以“数智化”提升城市治理

□ 吉富星

前不久,习近平总书记在杭州考察时指出,从数字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让城市更聪明一些、更智慧一些,是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可见,进一步提高城市“数智化”(数字化、智能化与智慧化)水平,让城市“大脑”更“聪明”,有助于提升城市韧性和治理效能。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数字技术在防疫、生产、生活、学习中得到大量应用,为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复工复产、民生保障等提供了有力支撑,成为经济缓冲的“初带”、政府治理的“助推器”。基于数字技术支撑的城市“大脑”建设,不仅是技术创新的体现,更是管理理念创新、治理能力的体现。此次数字战“疫”过程中,沿海有些地方“智慧城市”优势表现得尤其突出。此前,个别地方在某些事件面前暴露的信息公开、舆情监测、数据孤岛、物资调配等问题,对城市治理能力形成了重大考验。同时,城市管理、社会服务领域多年来暴露出的交通拥堵、环境污染、公共服务不足等“城市病”,反映出一些城市治理存在“短板”,亟需通过“聪明”的城市“大脑”进行有效治理。

当前,应以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为载体打造“城市大脑”,提高“数智化”、精细化水平,实现技术创新和治理升级。智慧城市基于信息化又高于信息化,不简单等同于过去信息化系统的叠加,而是对技术、运营以及管理理念的重塑。发展智慧城市需要改革深层体制机制矛盾,破除信息壁垒、利益藩篱,从分散的“数据大”走向集中的“大数据”。同时,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倒逼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的更新,不断优化公共服务、产业布局。尤其是要进一步加强政务、医疗、教育、交通、治安、环保、市场监管、社区管理等公共职能的协同支撑,形成全覆盖、网格化、安全、共享、敏捷的数字化治理系统。

智慧城市不能“一哄而上”,投入不能走传统信息化和基建的老路。政府部门不宜大包大揽,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同时要加强统筹规划、政策支持,形成多元合作、持续发展格局。客观来讲,新型城镇化仍有巨大发展空间,传统基建仍有一些“短板”,应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一起融合规划、协同发展。政府做好顶层设计、规则制定,只投入公共性强、带动效应强的核心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如涉及公共利益的数据中心、智慧医疗等新型领域。同时,应更加充分地利用市场的资金、技术、运营、管理、人才优势,有效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加强政企深度合作。

以智慧城市建设为抓手,完善多元主体协同治理体系,优化城市治理效能。要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创新,向市场和社会简政放权,提升媒体、公益性组织、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的自治力、协同力。同时,智慧城市建设要切实提升治理效率,为基层赋能、减负,为民众提供更便捷、精准和人性的服务。在此过程中,仍需发挥基层治理的“新时代枫桥经验”“朝阳群众”“石景山老街坊”等做法,逐步将群防群治体现在大数据支撑上。通过完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协同治理机制,更好造就城市“超强大脑”,让城市治理更加“聪明”,实现收放自如,进退裕如,推动城市包容、安全、有韧性和可持续发展。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本版编辑 马洪超 祝伟

一线心得

以农村金融创新助推乡村振兴

□ 杨伟坤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乡村发挥了重要作用。下一步,乡村振兴战略如何深入实施,战略实施过程中所需的资金从哪里来,都是需要进一步思考的问题。

目前,农村金融排斥问题仍然存在,农村金融生态环境仍需改进,适应乡村振兴新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仍然缺乏,影响了农村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质量和效率。因此,农村金融需在政策引导下,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明确自身定位,回归金融本源,打好“五张牌”,更好地满足乡村振兴对多样化金融的需求。

打好“政策牌”,增强服务乡村振兴的动力

由于农业的弱质性、农业投资的长周期及高风险、农户等贷款主体的少抵押,加上金融的逐利性,使得“三农”领域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相对突出。要从供给侧和需求侧共同引导农村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增强金融支持力度。

在供给侧,主要是增强农村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的动力,并且降低风险。一是探索以财政贴息、担保机构提供信用担保等形式,加大对服务乡村振兴金融机构的财政支持力度。此外,可以对服务乡村振兴的农村金融机构进行评比,对作出突出贡献的金融机构给予奖励。二是探索对农村金融机构实行特定税种降低税率或者减免营业税等一系列税收激励政策,引导其服务乡村振兴。三是探索建立乡村振兴风险补偿资金,对金融机构在服务乡村振兴过程中产生的损失,按照基金建立时的规定比例给予补偿。

在需求侧,主要是通过政策支持,

提高乡村振兴主体的自身竞争力,吸引金融机构支持乡村振兴主体发展。比如,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政策支持,除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政策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倾斜外,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给予支持。一是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专项资金,该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其进行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等;二是在贷款贴息、信贷担保、技术创新和品牌创建等方面,可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扶持。财政贴息贷款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倾斜,优先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担保,对获得全国驰名商标、省著名商标等各级品牌荣誉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考虑给予一次性物质奖励;三是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符合条件的所得税免征或减征企业所得税等。

打好“治理牌”,夯实服务乡村振兴的基础

农村金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需要政府、监管机构、金融机构、社会等多方共同努力。一是建立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打造科学高效的农村金融信息披露机制和风险预警体系。二是实行差异化监管,融入“软法之治”。建立完善的、多维度的农村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乡村振兴等指标监测体系,建立支农支小导向的农村金融机构绩效考核机制,对不同规模的农村金融机构实行差异化监管。三是农村金融机构自身加强内控机制建设。不断建立和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建立健全风险预警系统、风险报告机制及责任追究机制,构建符合农村金融机构特点、科学高效的制度执行体系,形成按制度办事、按制度管理的长效工作机制。四是加强社会监督。完善社会监督工作机制,建立村民监督网络,开拓村民监督渠道。

打好“服务牌”,扩大乡村振兴的有效供给

一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构建相互竞争又相互配合的多层次、普惠性农村金融服务体系。该体系由政策性金融、开发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合作金融、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保险、证券等多种金融机构构成。

二是各涉农金融机构要积极回归本源,找准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着力点和出发点,适应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民等需求升级新情况,培育新的增长点,提供个性化、差异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三是优化农村金融服务渠道建设。在没有人工网点的乡镇和行政村尤其一些偏远地区建立惠农综合金融服务站,并在农村大力推广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电子银行,提供数字化普惠金融服务。

四是大数据为基础建立农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该平台应包括乡村振兴主体板块、政策及信息服务板块、金融板块等。

打好“产品牌”,对接乡村振兴战略的真需求

金融机构应根据各需求主体的特点,利用大数据、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有针对性地开发新的金融产品,适应乡村振兴实际需要。

一是针对产业兴旺的需求,积极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支持“互联网+现代农业”,开发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田园综合体、分享农场、共享农庄、创意农业等为授信主体的信贷产品,发展有韧性的产业链金融,还可以与保险、期货合作,推动形成“合作社+银行+保险+期货公司”等共同参与的联动机制,以降低农业经营风险。

二是适应助力乡村生态宜居发展的需要,金融机构在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的前提下,可以与社会资本结合,因地制宜采用PPP模式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厕所等人居环境整治,和担保公司合作服务乡村生态农业观光游、乡村生活体验游等。

三是满足乡风文明的需要,金融机构可以开发支持村民中心、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广场、农村大喇叭、村图书室等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的金融产品,开发支持打造富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品牌的金融产品。

四是针对生活富裕的需求,力争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有机衔接、协同推进。针对贫困户开发特色产品,对缺乏抵押物的贫困户,扩大有效担保物范围,探索“干部集体担保+农户分组互保”的双保险模式;支持农民创业,农业节本增效,促进推广订单农业、“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形式,让农户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增加农民收入;针对农村消费升级新趋势,开发新的信贷产品;等。

打好“环境牌”,营造乡村振兴的良好金融环境

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实施,需要良好的金融环境。一是加快农村金融立法,使农村金融机构在法治化轨道运行。二是全方位加强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制定科学有效的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考核方案,推动农户信用档案电子化、网络化;建立失信惩罚和守信激励机制,加大对“逃废债”等失信行为的惩罚力度,对诚实守信的农户和企业在贷款时给予利率优惠。三是提高农村居民金融素养。将金融知识、诚信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金融机构定期安排金融知识宣讲活动,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金融知识,加强农户金融知识的学习,增强个人信用保护意识。

(作者系河北省保定市副市长)